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T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中小型公司承受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鑑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之資料的相關規定。

\* 僅供識別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537,669	84,830
銷售成本		<u>(487,952)</u>	<u>(42,875)</u>
毛利		49,717	41,955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4	7,488	8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22)	(3,132)
行政開支		<u>(17,965)</u>	<u>(14,953)</u>
經營業績		34,118	24,686
融資成本	5	<u>(4,183)</u>	<u>(4,749)</u>
除稅前溢利	6	29,935	19,937
所得稅開支	7	<u>(6,081)</u>	<u>(4,585)</u>
期間溢利		<u><b>23,854</b></u>	<u><b>15,352</b></u>
期間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206	8,215
非控股權益		<u>9,648</u>	<u>7,137</u>
		<u><b>23,854</b></u>	<u><b>15,352</b></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9	<u><b>0.21</b></u>	<u>0.14</u>
攤薄	9	<u><b>0.21</b></u>	<u>0.14</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	23,854	15,352
期間其他全面溢利／(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		
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919</u>	<u>(30,355)</u>
	<u>919</u>	<u>(30,355)</u>
期間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u><u>24,773</u></u>	<u><u>(15,003)</u></u>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467	(24,948)
非控股權益	<u>11,306</u>	<u>9,945</u>
	<u><u>24,773</u></u>	<u><u>(15,003)</u></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9,948	942,525
使用權資產		10,054	9,978
採礦權相關資產		47,143	41,624
在建工程		57,908	59,131
		<u>1,115,053</u>	<u>1,053,25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9,180	149,4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0	20,000
應收貿易賬項		17,312	29,1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04,433	128,9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8,403	47,489
		<u>439,328</u>	<u>375,01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10	252,198	132,748
租賃負債		296	453
應付稅項		44,515	53,028
債券		14,479	14,234
銀行貸款，有抵押		18,933	—
貸款票據		42,125	—
		<u>372,546</u>	<u>200,463</u>
<b>流動資產淨額</b>		<u>66,782</u>	<u>174,551</u>
<b>總資產減流動資產</b>		<u>1,181,835</u>	<u>1,227,809</u>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項	374,175	345,112
借貸	122,524	238,400
租賃負債	-	58
可換股債券	-	113,080
貸款票據	-	24,508
	<u>496,699</u>	<u>721,158</u>
<b>資產淨值</b>	<u><b>685,136</b></u>	<u><b>506,651</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7,428	5,987
儲備	<u>586,827</u>	<u>421,08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594,255</b>	427,076
非控股權益	<u><b>90,881</b></u>	<u>79,575</u>
<b>總權益</b>	<u><b>685,136</b></u>	<u><b>506,651</b></u>

附註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幣換算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5,987	2,079,524	(48,940)	1,778	15,546	(1,626,819)	427,076	79,575	506,651
<b>全面收益</b>									
期間溢利淨額	-	-	-	-	-	14,206	14,206	9,648	23,854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739)	-	-	-	(739)	1,658	919
<b>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	-	(739)	-	-	14,206	13,467	11,206	24,773
<b>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b>									
發行新股份	311	40,869	-	-	-	-	41,180	-	41,180
發行購股權	-	-	-	910	-	-	910	-	910
轉換可換股債券	1,130	126,038	-	-	(15,546)	-	111,622	-	111,62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u>7,428</u>	<u>2,246,431</u>	<u>(49,679)</u>	<u>2,688</u>	<u>-</u>	<u>(1,612,613)</u>	<u>594,255</u>	<u>90,881</u>	<u>685,13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幣換算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987	2,079,524	(23,401)	1,972	-	(1,683,615)	380,467	60,163	440,630
<b>全面(虧損)/收益</b>									
期間溢利淨額	-	-	-	-	-	8,215	8,215	7,137	15,352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33,162)	-	-	-	(33,162)	2,808	(30,354)
<b>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	-	(33,162)	-	-	8,215	(24,947)	9,945	(15,002)
<b>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b>									
發行購股權	-	-	-	1,418	-	-	1,418	-	1,418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2,915	-	2,915	-	2,915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u>5,987</u>	<u>2,079,524</u>	<u>(56,563)</u>	<u>3,390</u>	<u>2,915</u>	<u>(1,675,400)</u>	<u>359,853</u>	<u>70,108</u>	<u>429,961</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21,917	9,75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9,000)	(220,75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24,723)</u>	<u>186,333</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8,193	(24,665)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489	44,6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7,279)</u>	<u>(1,404)</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b>68,403</b></u>	<u>18,572</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b>68,403</b></u>	<u>18,572</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律第3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305-313號永業中心8樓A-B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黃金勘探、開採及礦物加工以及黃金冶煉。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及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若干價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本集團唯一營運附屬公司潼關縣太洲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太洲礦業**」)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期初至今所採用政策及資產與負債之呈報金額、收入及開支。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四年年報**」)一併閱讀。本集團有關財務風險管理之政策乃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之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方法編製,並根據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之重新估值作出修訂。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擁有兩個經營分部，分別為黃金開採分部及企業分部。

分部業績不包括融資成本。分部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分部之經營業務分配。

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黃金開採	企業	對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537,669</u>	<u>-</u>	<u>-</u>	<u>537,669</u>
毛利	49,717	-	-	49,717
其他收入	7,037	451	-	7,488
經營費用	<u>(13,068)</u>	<u>(10,019)</u>	<u>-</u>	<u>(23,087)</u>
分部業績	43,686	(9,568)	-	34,118
融資成本	<u>(3,149)</u>	<u>(1,034)</u>	<u>-</u>	<u>(4,18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40,537	(10,602)	-	29,935
所得稅開支	<u>(6,081)</u>	<u>-</u>	<u>-</u>	<u>(6,081)</u>
期間溢利／(虧損)淨額	<u>34,456</u>	<u>(10,602)</u>	<u>-</u>	<u>23,854</u>
分部資產	<u>1,501,263</u>	<u>294,140</u>	<u>(241,022)</u>	<u>1,554,381</u>
分部負債	<u>1,205,553</u>	<u>186,100</u>	<u>(522,408)</u>	<u>869,245</u>
資本開支	<u>52,104</u>	<u>-</u>	<u>-</u>	<u>52,104</u>
折舊及攤銷	<u>25,905</u>	<u>-</u>	<u>-</u>	<u>25,905</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黃金開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企業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84,830</u>	<u>–</u>	<u>–</u>	<u>84,830</u>
毛利	41,955	–	–	41,955
其他收入	–	816	–	816
經營費用	<u>(3,133)</u>	<u>(14,952)</u>	<u>–</u>	<u>(18,085)</u>
分部業績	38,822	(14,136)	–	24,686
融資成本	<u>(3,277)</u>	<u>(1,472)</u>	<u>–</u>	<u>(4,74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35,545	(15,608)	–	19,937
所得稅開支	<u>(4,585)</u>	<u>–</u>	<u>–</u>	<u>(4,585)</u>
期間溢利／(虧損)淨額	<u>30,960</u>	<u>(15,608)</u>	<u>–</u>	<u>15,352</u>
分部資產	<u>1,031,383</u>	<u>248,551</u>	<u>(214,656)</u>	<u>1,065,278</u>
分部負債	<u>(828,545)</u>	<u>(310,233)</u>	<u>503,460</u>	<u>(635,318)</u>
資本開支	<u>220,817</u>	<u>–</u>	<u>–</u>	<u>220,817</u>
折舊及攤銷	<u>17,676</u>	<u>–</u>	<u>–</u>	<u>17,676</u>

### 地域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而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市場集中於中國其他地區。

按地域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分部收入		
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u>537,669</u>	<u>84,830</u>
	<u>537,669</u>	<u>84,830</u>
非流動資產		
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u>1,114,781</u>	<u>935,898</u>
香港	<u>272</u>	<u>–</u>
	<u>1,115,053</u>	<u>935,898</u>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收益指已出售貨品之淨值（已扣減貿易折扣、退貨及不同種類之政府附加費（如適用））及已供應服務之價值：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537,669	84,830
	<u>537,669</u>	<u>84,830</u>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豁免其他應付賬項的收益	6,431	-
其他	1,057	816
	<u>7,488</u>	<u>816</u>

####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債券利息	246	254
可換股債券利息	1,738	801
貸款票據利息	207	246
銀行透支利息	581	107
借貸利息	1,393	3,310
租賃負債利息	18	31
融資成本	<u>4,183</u>	<u>4,749</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成本	487,952	42,8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905	17,6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3	233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虧損	-	2,91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910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	7,710	5,233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攤銷	910	1,4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1	247
員工成本	<u>9,721</u>	<u>6,898</u>

##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即期稅項—海外 期內撥備

6,081      4,585

### 所得稅開支

6,081      4,585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於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海外稅項指就於海外（包括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並按期內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14,206	8,215
轉換未轉換可換股債券時所節約的融資成本	-	801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	-	-
	<u>-</u>	<u>-</u>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u>14,206</u></u>	<u><u>9,016</u></u>
--------------------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調整如下：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35,536,560	5,987,128,640
本公司發行購股權產生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32,602,381	11,805,118
未轉換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145,165,122
	<u><u>-</u></u>	<u><u>145,165,122</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6,668,138,941</u></u>	<u><u>6,144,098,881</u></u>

## 10.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即期部分</b>		
客戶墊款	141,259	–
應付貿易賬款	93,957	96,994
應計費用	1,866	3,059
認購股份的預收款項	–	21,000
其他應付賬項	15,116	11,695
	<b>252,198</b>	132,748
<b>非即期部分</b>		
其他應付賬項	374,175	345,112
	<b>626,373</b>	477,860

應付貿易賬款按繳款通知書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93,151	96,188
91至365日	–	–
365日以上	806	806
	<b>93,957</b>	96,99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黃金勘探、開採及礦物加工以及黃金冶煉。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為約537.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84.8百萬港元增加約533.8%。

收益增加是由於收購黃金精煉廠的一條生產線，使本集團的黃金產業鏈從採礦及礦物加工延伸至金精礦精煉以及金錠及其他礦物的生產及銷售。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為約4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42.0百萬港元增加約18.5%。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為約9.3%（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5%）。

毛利率下降是由於本公司必須從其他礦山購買額外的金精礦以實現超出本公司現有開採能力的大型精煉規模，而按照行業標準，黃金精煉廠通常有大量的現金流及收益，但毛利率相對較低，因為原材料成本亦基於金價。本公司收購黃金精煉廠以形成完整的黃金生產鏈，從而提高本公司的收益規模及盈利潛力，回收採礦及加工無法回收的其他礦產資源（比如銀、銅及鉛），並更好地觸達終端用戶市場，以便實現未來的增長及多元化。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5.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3.1百萬港元增加約63.5%，乃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 行政及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為約18.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15.0百萬港元增加約20.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黃金精煉廠運營。

#### 報告期間溢利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溢利約為23.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4百萬港元）。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約14.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2百萬港元）。

溢利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收益增加及ii)其他收入的收益。

## 每股盈利

報告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約0.21港仙，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0.0%（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4港仙）。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68.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7.5百萬港元）及流動資產淨值約178.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4.60百萬港元），其中本集團的存貨為約229.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9.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為約1.18（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7）。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32.9%（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3%），乃按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 本集團之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抵押約16.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14百萬港元）的應收貿易賬項作為本集團借貸的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以定期存款20.0百萬港元作抵押向銀行取得銀行透支融資20.0百萬港元，銀行融資其中的18.9百萬港元已由本集團動用。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是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將來的商業交易和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亦會引致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大部份銀行存款屬於港元或人民幣存款，又或屬於營運附屬公司所在地區貨幣之存款，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充足水平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撥付本集團之業務所需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定期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

##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分部資料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 外匯風險敞口

由於本集團之借貸及其收入來源主要以集團旗下各公司之功能貨幣（主要為港元或人民幣）計值，因此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敞口甚微。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7,428,201,72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73名僱員（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3名），主要位於中國及香港。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行業常規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制定。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約9.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百萬港元）。有關僱員薪酬之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及King Tower Global Absolute Return Fund SPC（「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310,638,298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41港元（「認購價」）。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43,8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後）將約為41,100,000港元。於認購事項完成後，每股認購股份所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133港元。

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310,000港元，並須受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所限。

於認購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每股收市價為0.176港元。

來自認購事項之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1.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擬定用途之 預期時間表
技術改造項目	26,100	20,500	5,600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或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15,000	4,800	10,200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或之前
	<u>41,100</u>	<u>25,300</u>	<u>15,800</u>	

附註：

- 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 礦產勘探、礦業開發及礦石開採活動

### 礦產勘探及礦業開發

於報告期間，太洲礦業已完成若干礦業開發工程，包括各類巷道掘進約8,264米、斜坡道掘進約661米、溜礦井掘進約991米以及鋪設軌道和水溝掘進約2,479米。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礦業開發及礦產勘探上合計支出約53.1百萬港元。

### 礦石開採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礦石開採業務的總開支約為15.9百萬港元。

## 展望

未來前景可能透過以下計劃行動得以反映：

- 繼續在經擴大許可區域內進行勘探，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當前水平的儲量及資源，從而增加資產規模及礦山壽命；
- 透過採礦、加工及精煉生產線方面的持續技術改造，提高產能並提升效率，以顯著提升相匹配的開採及加工能力，此亦將更好地配合精煉規模；

- 識別、篩選並完成精心挑選目標的採礦及相關資產的收購；
- 啟動一種創新的尾礦處理方法，旨在將廢料轉化為可重用的材料，有助於可持續運營並將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以及創造新收入流；
- 擴展及多元化本公司的業務範疇，適當進入新業務領域，包括將產業鏈延伸至下游最終的貴金屬用戶、金精礦及金錠貿易和物流、廢棄礦山的生態修復，以及擴展我們的海外業務。

憑藉我們的業務及資本市場合作夥伴，本公司對未來前景充滿信心，並最終將實現為投資者及股東帶來預期回報的戰略目標。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或與本集團權益存在任何其他矛盾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載明委員會權限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瑋先生(「**郭先生**」)、林聞深先生(「**林先生**」)及張偉雄先生(「**張先生**」)，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本公司之核數師保持適當關係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業績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的認購協議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發行了310,638,298股新普通股，並根據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所附帶的轉換權獲行使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發行了1,130,434,782股新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相關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寬鬆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買賣必守標準（「買賣必守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報告期間內有任何董事違反買賣必守標準及其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之情況。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到並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原因為其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就提升其企業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而言屬至關重要。

本集團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注重董事會質素、良好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性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且本公司已於報告期間遵守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於報告期間，主席的角色乃由李大宏博士擔任而行政總裁之職懸空。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董事會的現有架構，倘覓得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候選人，本公司將適時作出任命以填補該職位。

##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決議案批准及採納。

### (1) 參與人士

(i)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30%或以上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而非非執行董事）；(iii)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v)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委聘的任何諮詢師、顧問、代理及承包商；及(vi)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惟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某一人士是否屬於上述類別（統稱「參與人士」）。

## (2)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計劃項下參與人士提供激勵或回報，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或令本集團能夠招聘或挽留高素質僱員並吸引對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 (3) 購股權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數目為149,678,216份。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及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所適用者）將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149,678,216股股份，即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日期（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於本公告日期，其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為2.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及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所適用者）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計劃上限」）。

## (4) 各參與人士的最高配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各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向任何參與人士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單獨批准，而有關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必須於會上放棄投票。

## (5) 購股權期間

根據購股權可認購股份的期間須為董事會於作出要約之時通知各購股權承授人的期間，具體期間應由董事會在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晚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10年後屆滿。

## (6) 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時限

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時限（如有）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由董事會在作出要約之時通知各購股權承授人。除非董事另行決定及授予參與人士購股權的要約中另有說明，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概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時限。

## (7) 接納購股權要約應付的款項

購股權在28日期間內(不包括向參與人士作出要約的日期)一直開放供相關參與人士接納。於接納購股權時，購股權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 (8) 認購價

認購價應為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在要約發出時通知要約參與者的價格，其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收市價；
- (b) 股份於相關購股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 (9) 購股權計劃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三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到期。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藉以根據該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的股份。購股權之最低行使價為股份面值、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9,806,93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21%。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559,644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的0.01%。

於報告期間可能就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發行的股份數目為零，約佔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0%。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名稱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授予日期	有效期 (附註3)	購股權行權價 港元/股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b>董事</b>										
李大宏	23,948,516	-	-	-	-	23,948,516	31-8-23	31-8-23-30-8-33	0.117	1
馬曉娜	20,954,950	-	-	-	-	20,954,950	31-8-23	31-8-23-30-8-33	0.117	1
郭瑋	2,993,564	-	-	-	-	2,993,564	31-8-23	31-8-23-30-8-33	0.117	1
林聞深	2,993,564	-	-	-	-	2,993,564	31-8-23	31-8-23-30-8-33	0.117	1
張偉雄	2,993,564	-	-	-	-	2,993,564	31-8-23	31-8-23-30-8-33	0.117	1
小計	53,884,158	-	-	-	-	53,884,158				
<b>員工累計</b>										
	9,792,000	-	-	-	-	9,792,000	24-5-22	24-5-22-23-5-32	0.088	2
	5,987,128	-	-	-	-	5,987,128	31-8-23	31-8-23-30-8-23	0.117	1
小計	15,779,128	-	-	-	-	15,779,128				
<b>顧問</b>										
億榮集團有限公司	19,584,000	-	-	-	-	19,584,000	24-5-22	24-5-22-23-5-32	0.088	2
<b>總計</b>	<b>89,247,286</b>	<b>-</b>	<b>-</b>	<b>-</b>	<b>-</b>	<b>89,247,286</b>				

附註：

- 就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言，全部購股權的首30%可於授出日期起3年內行使，全部購股權的後30%可於隨後年度行使。就餘下的購股權而言，40%可於授出日期起5年內行使，行使價為0.117港元。授出該等購股權的股份於緊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前的收市價為0.116港元。
- 就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言，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3年內行權，行使價為0.088港元。授出該等購股權的股份於緊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前的收市價為0.088港元。億榮集團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為本集團提供商業諮詢服務。
- 購股權的歸屬期間為授出日期後三年。購股權自接納購股權之日起至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定之買賣必守標準(「買賣必守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本公司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本公司相關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李大宏博士	實益擁有人	–	23,948,516 (附註1)	0.32%
馬曉娜女士	實益擁有人	–	20,954,950 (附註1)	0.28%
張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993,564 (附註1)	0.04%
郭瑋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993,564 (附註1)	0.04%
林聞深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993,564 (附註1)	0.04%
		–	<u>53,884,158</u>	<u>0.73%</u>

附註：

1. 該權益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形式出現。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予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得權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而令董事有權購買任何其他實體的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之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相關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馬乾洲（「馬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29,354,894	—	54.24%
	配偶權益	179,613,860 (附註1)	—	2.42%
趙悅冰	實益擁有人	179,613,860	—	2.42%
	配偶權益	4,029,354,894 (附註1)	—	54.24%

附註：

1. 馬先生為趙悅冰女士之配偶。因此，馬先生及趙悅冰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彼此實益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刊發本公告日期已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 於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大宏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大宏博士（執行董事）、馬曉娜女士（執行董事）、郭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聞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gt-gold.com/>內。